



# 十大經典農漁村選拔 — 魅力農村 · 10 在美麗

～選拔活動 9 月起開跑～

為了展現農漁村之生產、生活、生態魅力，烙印台灣經典印象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精心策劃了十大經典農漁村選拔，首屆選拔活動將於 9 月起隆重登場，歡迎全國農漁村踴躍參加，共襄盛舉，希望藉由此次活動注入新的活力，幫助農漁村整體行銷並開創新契機。

## 參選範圍與單位

本選拔活動參選範圍係以全國農漁村（都市計畫區除外）之村、里行政區域或社區範圍為原則，必要時得以擴大至共同生活圈；參選單位包括各村、里辦公室或政府立

案之社區組織均可報名參加。惟對於參選範圍內若包含 2 個以上參選單位，得以聯合提出申請。

## 參選方式

分為遴選與推薦參選 2 種方式：

一、遴選：

（一）由參選單位將參選申請書 1 式 12 份，於 95 年 10 月 7 日前親送或函送當地縣（市）政府參加遴選。

（二）由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遴選，每縣（市）最多遴選 3 單位，於 95 年 11 月 7 日前檢具遴選推薦表及參選申請書件 1 式 10







份，函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參加選拔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 二、推薦參選：

(一) 推薦機關：得由內政部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推薦參選。

(二) 推薦機關應於 95 年 11 月 7 日前檢具遴選推薦表及參選申請書件 1 式 10 份函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參加選拔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推薦參選單位如有重複，以縣（市）政府遴選者為主。

## 評審作業

將邀請專業公正人士組成評選團辦理初選、複選及決選等 3 階段評審，評審項目分三大面向，生產面向包含農林漁牧產品特色與潛力、研發創意與行銷，生活面向包含生活空間與環境特色、社區組織與活力，生態面向包含生態資源保育、生態教育與行動。

一、初選：由評選委員會就參選資格及申請書件作書面審查，擇優評選 20 個單位進入複選。

二、複選：由評選委員會實地察訪（占總權重 80%），並同時開放網路票選（占總權重 20%），綜合評選至多 15 單位進入決選。實地察訪時，進入複選單位應作 20 分鐘簡報，並派員導覽說明。

三、決選：由決選委員會就複選所提進入決選單位審查，選出十大經典農漁村。



## 獎勵與效益

本次選拔活動將選出十大卓具經典特色與發展潛力之農漁村，得獎單位也將由農委會頒發獎金新台幣 20 萬元、得獎證書及獎座，且可優先



獲得營造農漁村新風貌獎助經費或農村發展多元化活動補助經費，同時協助大眾傳播媒體宣傳，並舉辦觀摩交流。本活動除了提升居民榮譽感，亦可讓其他鄉鎮農漁村觀摩學習，並擴大行銷，創造農漁村未來新願景。詳細活動辦法及相關申請書件，請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coa.gov.tw/>）、水土保持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swcb.gov.tw/>）及農村風情網（網址：<http://rural.swcb.gov.tw/>）查詢。🌿

